(上接A15版)

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7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9年4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32.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3.46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6,167,2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6,855,851.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9,311,348.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10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9CDA40113》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19年4月10日,公司与保荐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30922239)。该专户仅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19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925.67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家园")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2019年8月23日公司及天味家园与保荐人东兴证券、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31322462)。该专户仅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3.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489,311,348.12
减: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298,829,720.95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41,012,681.20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64,285,137.07
置换以自有资金投入募集项目	85,823,510.54
银行手续费	6,616.05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支出	1,13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6,543,370.36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50,089.19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回	1,130,000,000.00
截止2022年9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6,047,141.86
其中: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16,047,141.86

4.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0922239	—	注
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1322462	16,047,141.86	

注:鉴于募集资金专户630922239中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22年3月将该账户注销。

(二)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616.7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8,995.1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8,931.1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19年:	12,574.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年:	16,779.34
		2021年:	16,151.45
		2022年1-9月:	3,490.2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30,925.67	30,925.67	32,083.55	31,659.05	30,925.67	30,925.67	32,083.55	31,659.05	-424.50	原计划为36个月,2022年3月调整至2023年3月(注2)
2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6,159.56	6,159.56	5,001.68	5,001.68	6,159.56	6,159.56	5,001.68	5,001.68	0.00	2021年3月
3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11,845.90	11,845.90	11,845.9	12,334.37	11,845.90	11,845.90	11,845.90	12,334.37	488.47	2022年3月
合计			48,931.13	48,931.13	48,931.13	48,995.10	48,931.13	48,931.13	48,931.13	48,995.10	63.97	——

注1: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结合市场发展和公司经营规划等因素,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对"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1,157.88万元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注2: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延迟复工复产,工程施工、生产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工作及试生产工作均有所延缓,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控制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计划建设期24个月调整为计划建设期36个月。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2022年3月调整为2023年3月。

1.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实际投资总额(A)	调整后投资总额(B)	差异(A-B)	差异原因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31,659.05	32,083.55	-424.50	尚在建设中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5,001.68	5,001.68	0.00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12,334.37	11,845.90	488.47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取得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继续投入该项目

2.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3.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XYZH/2019CD40197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85,823,510.54元。其中: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17,760,810.54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9,004,100.00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59,058,600.00元。

4.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根据公司2019年4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0年3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2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授权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13,000.00万元,累计赎回113,000.00万元,累计理财收益为10,150,089.19元。

5. 未使用完毕的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9月30日,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16,047,141.86元,将继续用于项目投资。

6. 其他需说明事项:无。

(三)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9月		
1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年营业收入56,809.67万元,达产后年净利润8,213.85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90.80%	达产后年营业收入7,980.00万元,达产后年净利润1,205.41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1,449.00	2,211.00	3,660.00	是
3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天味食品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000万股。天味食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28,596,49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29,999,98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309,996.6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1,689,99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3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0年11月13日,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7219294206)。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3.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1,621,689,990.31
减: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43,588,172.84
银行手续费	1,080.01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支出	2,8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21,553,826.79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55,623.98
待转出发行费用	377,358.49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回	1,500,000,000.00
截止2022年9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32,787,546.72
其中: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132,787,546.72

4.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117219294206	132,787,546.72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3,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358.82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62,169.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20年:	532.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1年:	12,902.46
		2022年1-9月:	10,923.5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132,000.00	132,000.00	0.00	132,000.00	132,000.00	0.00	-132,000.00	注1
2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31,000.00	31,000.00	24,358.82	31,000.00	31,000.00	24,358.82	-6,641.18	原计划为2022年11月,调整为2024年12月(注1)
合计			163,000.00	163,000.00	24,358.82	163,000.00	163,000.00	24,358.82	-138,641.18	

注1:本报告基准日2022年9月30日后,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项目市场环境,2022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变更及延期的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12月1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决定终止并变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2、决定使用部分变更募集资金向"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增资27,694.34万元,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2年11月调整为2024年12月;3、新增"营销服务网络及数字化升级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6,212.95万元,建设期为3年;4、新增"双流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2,179.17万元,建设期为3年;5、新增"家园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9,667.97万元,建设期为3年。剩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将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积极筹划、科学审慎地寻找合适的投资项目,确保其可行性。

1.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实际投资总额(A)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B)	差异(A-B)	差异原因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0.00	132,000.00	-132,000.00	未正式投入建设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4,358.82	31,000.00	-6,641.18	尚在建设中
合计	24,358.82	163,000.00	-138,641.18	

2.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3.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无。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对外转让或置换。

4.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根据公司2020年3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2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授权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80,000.00万元,累计赎回150,000.00万元,累计理财收益为32,755,623.98元。

5. 未使用完毕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9月30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132,787,546.72元,将继续用于项目投资。

6. 其他需说明事项:无。

(三)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9月		
1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预计可新增火锅底料产能5万吨/年,新增川菜调料产能10万吨/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预计可新增火锅底料产能4万吨/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认购股份资产的运行情况

不适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无差异。

五、其他:无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2-96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属资产管理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15号),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获核准通过设立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获批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公告》)

近日,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领取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有关事项如下:

1、名称: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993号18A-1室

4、法定代表人:李琦

5、注册资本金:人民币2,500,000,000元

6、成立日期:2022年12月20日

7、经营范围: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2-093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归属日:2022年12月22日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154.458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6826%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人数:140人

●本次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2月22日,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设限售期。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富通")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近日,公司办理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股票种类: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3、授予价格:12.17元/股(调整前)。

4、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及骨干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和外籍员工)。

5、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和归属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获得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3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5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5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37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6、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1-2022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于9.50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1-2022年两年的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20.00亿元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所有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结果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6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股票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相应报告。

2、2021年3月17日至2021年3月29日,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与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并于2021年3月30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年4月2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激励计划获得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1年4月12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261名激励对象授予389.91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17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相应报告。

5、2021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12.17元/股调整为11.993元/股,并同意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年12月20日,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24.8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相应报告。

6、2022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2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1年4月12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261名激励对象授予389.91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17元/股。

2021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12.17元/股调整为11.993元/股,并同意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年12月20日,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24.8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四)关于本次归属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21年8月21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26,269,8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7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并于2021年8月27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需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12.17元/股调整为11.993元/股。

2、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26,269,8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80000元人民币现金,并于2022年8月31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需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11.993元/股调整为11.905元/股。

3、由于6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7名激励对象因本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不能完全归属,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376万股由公司作废。公司本次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人数由261人调整为200人,实际可归属限制性股票182.004万股。

4、公司召开董事会发布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之后至限制性股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期间,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中确定办理归属的首次授予的200名激励对象中,6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27.546万股,因此本次公司办理归属登记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200名变更为140名,实际办理归属登记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2.004万股变更为154.458万股。除上述内容外,本次归属的相关事项与公司已披露的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无差异。

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2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宜。

(二)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六章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归属安排和禁售期"中相关规定: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3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5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5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37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满足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后,归属数量均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50%。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4月12日,因此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为2022年5月12日至2023年5月11日。

(三)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序号	归属条件	成就情况
1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2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3	(三)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61名激励对象中:6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首次授予仍在职的200名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4	(四)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1-2022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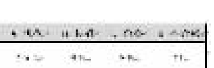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2)第351A015115号),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为976,926,685.73元,达到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	(五)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所有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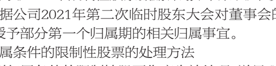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股票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仍在职的200名激励对象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中:183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全部为A-优秀,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15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全部为B-良好,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2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全部为C-合格,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6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已于近日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

(四)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详见《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三、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具体情况

1、归属日:2022年12月22日

2、归属数量:154.458万股

3、归属人数:140人

4、授予价格:11.905 元/股(调整后)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首次授予部分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可归属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第一期实际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实际归属数量占已授予股票总量的比例	本次实际归属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陈守用	董事	1.28	0.640	50.00%	0.003%
柯宏晖	董事	1.00	0.500	50.00%	0.002%
林忠阳	副总经理	0.91	0.455	50.00%	0.002%
管理人员及骨干人员(137人)		345.43	152.863	44.25%	0.6755%
合计		348.62	154.458	44.31%	0.6826%

注:1、公司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军先生已离职,获授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激励对象柯宏晖先生已于2022年7月1日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补选为公司董事。

2、上表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扣减离职激励对象已作废限制性股票后的数量;

3、实际归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7、激励对象发生变化的情况、放弃权益的处理方式

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60名激励对象未完成出资,其本人自愿放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次归属全部/部分股数,其已满足本次归属条件但未办理归属的27.546万股限制性股票将予以作废处理。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限售安排

(一)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2年12月22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54.458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6826%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获授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2月15日为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351C000788号),审验了公司截止2022年12月9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截至2022年12月9日,贵公司已收到上述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均为现金形式)的行权款共计人民币18,388,224.91元,其中计入股本1,544,58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16,843,644.91元。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227,814,392.00元,股本人民币227,814,392.00元。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本次归属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本次归属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2月22日。

六、本次归属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归属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本次归属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及每股收益的影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7,014,103	25.20	0	57,014,103	25.0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9,255,709	74.80	1,544,580	170,800,289	74.97
三、股份总数	226,269,812	100.00	1,544,580	227,814,392	100.00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归属的股份,将根据有关规定按照75%予以锁定。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归属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937,665.60元,按照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登记完成后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为0.3202元,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归属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八、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价格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

(二)本次价格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三)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于2022年5月12日进入第一个归属期,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5、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暨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21日